

# 江苏省兴化市人民法院

## 通知书

(2024)苏1281破31号

本院已裁定受理泰州汇能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一案，并组成合议庭进行审理。现将本案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如下：审判长花兴柏、审判员沈洪涛、审判员唐林华，书记员周娟。

特此通知

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